考生个人健康申报表和承诺书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本人面试前14天内是否有以下情况： |
| 1.是否已申领并取得浙江“健康码”（含跨省互认健康码、国际健康码）绿码 | 是🞎 | 否🞎 |
| 2.是否出现发热（腋下37.3℃）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或腹泻等症状 | 是🞎 | 否🞎 |
| 3.是否为既往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或密切接触者  | 是🞎 | 否🞎 |
| 4.是否为仍在隔离治疗中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，以及集中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  | 是🞎 | 否🞎 |
| 5.是否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旅居史（注：中高风险地区界定，以考生填写此表时的国家疫情通报为准） | 是🞎 | 否🞎 |
| 6.是否与来自境外（含港澳台）、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有接触史 | 是🞎 | 否🞎 |
| 7.共同居住家庭成员中是否有上述2至6的情况 | 是🞎 | 否🞎 |
| 本人已详尽阅读考试有关疫情防控公告，了解本人健康证明义务及考试防疫要求，自愿遵守考试期间疫情防控管理有关规定，本人承诺： 1.本人符合本次面试疫情防控有关要求。2.以上所填内容真实完整，如有虚假或隐瞒，自愿承担相关责任并接受处理。3.自本人申报健康情况之日至开考时，如上述填报信息发生变化，及时主动向金华市金东区公务员局书面报告，联系电话0579-82176391。承诺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